

## 中科数联（沈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7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于沈阳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出租房屋。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持股 6,080,000 股，持股比例 19.00%。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道雪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26.32%股份，董事吴云光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63.15%股份，董事谢忠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10.53%股份。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未通过《关于〈中科数联（沈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黄道雪、吴云光、谢忠回避表决，本议案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沈阳市	有限合伙	黄道雪

(二)关联关系

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持股 6,080,000 股，持股比例 19.00%。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道雪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26.32%股份，董事吴云光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63.15%股份，董事谢忠持有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10.53%股份。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方沈阳中科恒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出租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双方约定租金扣除房产税为 6,857.14 元/年。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市场价格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出租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屋，满足了公司固定资产处置。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出租房屋，补充公司资金，有助于公司固定资产处置。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收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科数联（沈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中科数联（沈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日